

华新（佛山）彩色印刷有限公司三期生产车间扩建项目 (二期)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华新（佛山）彩色印刷有限公司根据《广东省环境保护厅关于转发环境保护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函》（粤环函[2017]1945号）的要求，结合《华新（佛山）彩色印刷有限公司三期生产车间扩建项目（二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表》，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扩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自主组织成立验收小组，对本扩建项目（二期）进行验收，参加本次验收的单位包括：建设单位华新（佛山）彩色印刷有限公司、检测单位广东通济检测鉴定技术有限公司、环评单位佛山市环境工程装备有限公司，并邀请2位专家（名单附后）。验收小组认真勘察现场情况，听取建设单位汇报后，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 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名称：华新（佛山）彩色印刷有限公司三期生产车间扩建项目（二期）

建设地点：佛山市禅城经济开发区罗格围园区科洋路3号之1—之10

项目性质：扩建

建设规模：总投资8400万元，主要从事包装印刷装潢制品的生产，全厂年产生包装装潢制品可达33527吨。

(二) 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华新（佛山）彩色印刷有限公司于2012年6月委托佛山市环境工程装备有限公司编制了《华新（佛山）彩色印刷有限公司三期生产车间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12年6月20日取得了《佛山市禅城区环境保护局关于华新（佛山）彩色印刷有限公司三期生产车间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No: CB2012-1-028）。

(三) 投资情况

三期扩建项目实际总投资8400万元，三期扩建项目一期工程实际环保投资约85万元，占总投资额的1.0%。三期扩建项目二期工程环保设施沿用一期工程的环保设备不变，无新增

验收组成员签名：

环保投资费用。

(四) 验收范围

根据《华新（佛山）彩色印刷有限公司三期生产车间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2年06月，佛山市环境工程装备有限公司编制）及《佛山市禅城区环境保护局关于华新（佛山）彩色印刷有限公司三期生产车间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No: CB2012-1-028）的相关内容进行现场查勘，针对扩建项目二期工程建设的生产规模及配套环保设施进行验收，以及针对全厂海德堡胶印机、柔印机及配套环保设备进行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本扩建项目的建设性质、地点、生产工艺及配套的环境保护设施等建设内容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进行建设，与环评及批复文件基本一致。

生产规模：三期扩建项目年产包装装潢制品 20000 吨（一期工程已验收 9000 吨），全厂年产包装装潢制品 33527 吨。本次验收工程，年产包装装潢制品 11000 吨，全厂年产包装装潢制品 33527 吨，无发生变动。

生产设备：针对企业需求，提高产品质量，本次验收工程将已验收 5 台设备和 4 台柔印机进行内部升级改造，同时，针对全厂生产设备，取消已审批的 3 台海德堡胶印机、取消已审批的 3 台胶印机，取消已审批的 2 台分条机、取消已审批的 3 台胶印机，取消已审批的 1 台柔印机。

本次验收主要生产设备见下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全厂环评审批设备数量	已验收设备数量	三期(第二期)安装设备数量	三期(第二期)验收后全厂设备数量	变化情况
1	海德堡胶印机	9	5	1	6	-3
2	胶印机	3	0	0	0	-3
3	柔印机	5	4	0	4	-1
4	模切机	3	3	0	6	0

验收组成员签名：

5	贴盒机	5	5	0	5	0
6	AVT 品检机	3	3	0	3	0
7	分条机	6	3	1	4	-2

综上，本扩建项目不存在重大变动情况。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 废水

本扩建项目生产废水主要来自晒平版、出 PS 版工序和印刷机清洗过程中产生的工业废水，主要无污染因子为 CODcr, BOD₅, SS、色度等。根据工业废水水质特征，建设单位已配套建设并正常使用污水处理站，处理工艺流程见图 1-1。



工业废水经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 中的第二时段一级标准（适用范围为其他排污单位）排放。

本扩建项目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二) 废气

本扩建项目废气污染物主要为印刷过程产生的有机废气，三期大楼设 3 个排气口，其中三期二期项目新增的全新的 P18 胶印机（1 台海德堡胶印机）与升级后的 P12 胶印机（1 台海德堡胶印机）废气经低温等离子处理后引至 2#排气口（FQ-231001-2）排放，升级后的 P17 胶印机（1 台海德堡印刷机）废气引至升级后的 2 台海德堡胶印机（P15 胶印机、P16 胶印机）所配套低温等离子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经 1#排气口（FQ-231001-1）排放；三期二期项目升级后的 P14 胶印机（1 台海德堡胶印机）和升级后 4 台柔印机（R13 柔印机、R14 柔印机、R12 柔印机、R11 柔印机）废气一起引至所配套低温等离子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经 3#排气口（FQ-231001-3）排放。项目设备排放情况见下表：

验收组成员签名：

第 3 页 共 7 页

guo mao guo mao

表1-1 三期生产车间扩建项目有机废气排放情况总汇

项目	设备	治理设施	设计风量	排气筒
三期二期项目 升级的生产设 备	P17胶印机	低温等离子	16000m ³ /h	1#排气筒 (FQ-231001-1)
	P15胶印机			
	P16胶印机			
	P14胶印机	低温等离子	20000m ³ /h	3#排气筒 (FQ-231001-3)
	R13柔印机			
	R11柔印机			
	R14柔印机			
	R12柔印机	低温等离子	9000m ³ /h	2#排气筒 (FQ-231001-2)
	P12胶印机			
	P18胶印机			

扩建后食堂油烟已落实油烟静电油烟处理措施，食堂油烟经油烟静电处理器处理后引至楼顶高空排放。建设单位已加强油烟静电处理器日常清洗等维护措施，确保油烟静电处理器正常运转，以保证油烟静电处理器对油烟的处理效率大于 85%，则处理后油烟排放浓度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的相关标准要求（≤2.0mg/m³），达标排放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很小。

（三）噪声

本扩建项目升级改造的设备设置在三期大楼内，设备底座安装减震垫等措施降低噪声，减少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四）固体废物

本扩建项目生活垃圾集中堆放，统一由环运部门清理；边角料、包装废弃物、废灯管均交由专门回收公司回收处理；废油墨罐、废油墨、废水处理站泥渣、废矿物油、废抹布委托广东富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回收处置。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1、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项目危化品、危废仓、原料仓等均设置地面硬底化及缓坡，防渗、防泄漏；厂区内外已设置一个事故应急池；公司的废水处理站排放口和废水输送管道上都有阀门开关；厂区内外根据应急要求储备相应的应急物资，并由专人管理。企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已备案。

2、环保管理制度

验收组成员签名：

本扩建项目制定了相关的环境管理人员责任制度，建立了环境保护档案，保存、整理和归档环保资料。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 污染物排放情况

1、废水

本扩建项目生产废水主要来自晒平版、出 PS 版工序和印刷机清洗过程中产生的工业废水，主要无污染因子为 CODcr, BOD₅、SS、色度等。根据工业废水水质特征，建设单位已配套建设并正常使用污水处理站。从监测结果可知，废水中的各监测因子的监测结果均符合《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要求，本扩建项目废水达标排放。

2、废气

本扩建项目废气污染物主要为印刷过程产生的有机废气。共设有三套低温等离子设备分别进行处理，经处理后分别由 3 个排放口排放。扩建后食堂油烟已落实油烟静电油烟处理措施，食堂油烟经油烟静电处理器处理后引至楼顶高空排放。

本扩建项目委托广东通济检测鉴定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08 月 21 日~08 月 22 日对项目有组织废气、无组织废气进行监测；本扩建项目有组织废气排放中：苯、甲苯与二甲苯合计、总 VOC_s 的监测结果均符合《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5-2010) 表 2 排气筒 VOC_s 排放限值中平版印刷（不含以金属、陶瓷、玻璃为承印物的平版印刷）、柔性版印刷第二时段标准要求。

从监测结果可知，无组织排放废气中：颗粒物的监测结果均符合《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 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苯、甲苯、二甲苯、总 VOC_s 的监测结果均符合《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5-2010) 中表 3 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标准要求。

3、噪声

本扩建项目升级改造的设备设置在三期生产大楼内，设备底座安装减震垫等措施降低噪声，减少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本扩建项目委托广东通济检测鉴定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08 月 21 日~08 月 22 日对项目厂界噪声进行监测；从监测结果可知，本扩建项目各监测点昼间、夜间噪声均能满足《工验收组成员签名：

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表 1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 2 类区限值，项目噪声污染达标排放。

4、固体废物

本扩建项目生活垃圾集中堆放，统一由环运部门清理；边角料、包装废弃物、废灯管均交由专门回收公司回收处理；废油墨罐、废油墨、废水处理站泥渣、废矿物油、废抹布委托广东富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回收处置。

5、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

经核算，三期（二期）设备升级改造后对应的 FQ-231001-1、FQ-231001-2、FQ-231001-3 排气筒总 VOCs 排放总量为 0.436608t/a，符合三期扩建项目（首期+二期）环评审批总 VOCs≤11.61t/a 的总量控制要求；三期（二期）项目 CODcr 排放总量为 0.0077t/a、氨氮排放总量为 0.00004t/a，符合三期扩建项目（首期+二期）环评审批 CODcr≤0.607t/a、氨氮≤0.058t/a 的总量控制要求。

三期扩建项目完成后，根据环评批复，全厂（一期+三期）企业的总量为：VOCs 排放总量为 21.60t/a、CODcr 排放总量为 3.078t/a、氨氮排放总量为 0.410t/a。

根据检测报告，经核算，三期扩建项目完成后全厂污染物排放总量为：VOCs 排放总量为 0.743808t/a、CODcr 排放总量为 0.0777t/a、氨氮排放总量为 0.00204t/a。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满足全厂（一期+三期）总量控制指标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广东通济检测鉴定技术有限公司出具的《建设项目竣工验收监测报告》(TJJC-YH2008013)：

1、项目有组织废气排放中：苯、甲苯与二甲苯合计、总 VOCs 的监测结果均符合《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5-2010) 表 2 排气筒 VOCs 排放限值中平版印刷（不含以金属、陶瓷、玻璃为承印物的平版印刷）、柔性版印刷第二时段标准要求；饮食业油烟的监测结果均符合《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 标准要求。

无组织排放废气中：颗粒物的监测结果均符合《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 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苯、甲苯、二甲苯、总 VOCs 的监测结果均符合《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5-2010) 中表 3 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标

验收组成员签名：

准要求。

2、项目各监测点昼间、夜间噪声均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表1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2类区限值，项目噪声污染达标排放。

3、废水中的各监测因子的监测结果均符合《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要求，本扩建项目废水达标排放。

本扩建项目各类污染物均达标排放，对周围环境质量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华新（佛山）彩色印刷有限公司三期生产车间扩建项目（二期）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环评报告及环评批复手续齐全，依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所规定的验收要求，验收及监测期间各工序正常运行，工况稳定，项目废水、废气、噪声均按要求排放，固体废物按规范处理处置，配套的环保设施可正常运行，各项污染物均达标排放，总量指标符合环评批复要求。建设内容与环评文件及批复基本一致，无重大变动。该项目达到验收标准要求，验收小组一致同意通过验收。

建议：

- 1、加强污染治理设备的维护和管理，确保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 2、进一步落实事故风险防范和应急措施，提高应对突发性污染事故的能力，确保环境安全。

七、验收人员信息

详见“华新（佛山）彩色印刷有限公司三期生产车间扩建项目（二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签到表”。

华新（佛山）彩色印刷有限公司

2021年6月9日

验收组成员签名：